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2年4月15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林煜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1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顺利完成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刘志云先生、刘玉龙先生、温宗国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75,319,597.4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661,908.47 元，基本每股收益 1.70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096,058,708.6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1,654,372.53 元。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1,727,564.00 元。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于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注册资本的 50%，2021 年度母公司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年初未分配利润 353,425,402.1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95,152,966.18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利润将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 年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7、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2 年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计划：①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并担任相关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由基本年薪与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②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并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月薪和年终绩效奖励构成，年终绩效奖励与公司利润完成情况及其他业务和管理相关目标考核结果挂钩。

关联董事董正军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9、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10、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股份总数、注册资本等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9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13万股，并于2022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361Z0025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8,736.708万股增加至11,649.708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8,736.708万元增加至11,649.708万元。

同意将《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章程备案相关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股份总数、注册资本等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修订后的《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亦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